

采购项目技术、服务、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

前提：本章采购需求中标注“★”号的条款为本次磋商采购项目的实质性要求，供应商应全部满足。

一、项目概述

本项目共 1 个包，采购高新区 2023 年城市供水水质第三方监测服务。

标的名称：高新区 2023 年城市供水水质第三方监测服务

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行业

★二、商务要求

（一）服务期限：2023 年 1 月—2023 年 12 月

（二）服务地点：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。

（三）付款方式：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 2023 年第一季度检测报告和真实有效的发票，采购人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供应商 50%服务费用；供应商提交 2023 年第二季度检测报告和真实有效的发票，采购人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供应商 20%服务费用；供应商提交 2023 年第三季度检测报告和真实有效的发票，采购人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供应商 10%服务费用；供应商提交 2023 年第四季度检测报告和真实有效的发票，采购人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供应商 20%服务费用。供应商未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发票的，采购人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，同时供应商应继续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。

（四）验收方法和标准：按照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》（财库〔2016〕205 号）要求进行验收。

★三、技术、服务要求

（一）服务内容

1、高新市政设施供水各项指标监测要求：

1.1 检测点位：12 个；须水质分析 34 项：

总大肠菌群、耐热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、镉、六价铬、铅、汞、硒、氰化物、氟化物、硝酸盐（以 N 计）、三氯甲烷、四氯化碳、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、浑浊度、嗅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pH、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氯化

物、硫酸盐、溶解性总固体、总硬度(以 CaCO_3 计)、耗氧量 (CODMn 法, 以 O_2 计)、挥发酚类 (以苯酚计)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、氯消毒为游离余氯、氨氮。

1.2 每月至少对 4 个点位各检测一次, 一个季度完成 12 个点位的检测。每月检测完毕后 7 个工作日内, 提供可追溯性检测报告。

2、高新区二次供水各项指标检测要求:

2.1 检测点位: 310 个, 须水质分析 22 项: 色度、浊度、嗅味、肉眼可见物、pH、大肠菌群、细菌总数、余氯、总硬度、氯化物、硝酸盐氮、挥发酚、氟化物、砷、六价铬、铁、锰、铅、紫外线强度 (针对紫外线消毒)、氨氮、亚硝酸盐氮、耗氧量。

2.2 每季度对 310 个点位各检测一次, 每批次检测完毕后 7 个工作日内, 提供可追溯性检测报告。

3、高新区现制现售水各项指标检测要求:

3.1 检测点位: 70 个, 须水质分析 31 项: 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PH、总硬度(以 CaCO_2 计)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铝、挥发性酚类 (以苯酚计)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、硫酸盐、氯化物、溶解性总固体、耗氧量 (CODMn 法, 以 O_2 计)、氟化物、硝酸盐氮 (以 N 计)、砷、硒、汞、镉、铬 (六价)、铅、氯仿、四氯化碳、细菌总数、总大肠菌群、粪大肠菌群、余氯。

3.2 每季度对 70 个点位各检测一次, 每批次检测完毕后 7 个工作日内, 提供可追溯性检测报告。

(二) 服务要求

1、采样、实验全过程记录, 留痕, 可追溯;

2、符合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5750-2006, GB/T5750.2-2006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水质的采集和保存》、GB/T5750.3-2006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水质分析质量控制》。